

財團法人資源循環台灣基金會

監察報告書



茲准

董事會造送本基金會114年度(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)工作報告及財務報表，移由本監察人等審查完竣，尚無不合，爰依財團法人法第25條第2項規定繕具報告書，敬請鑒察。

第三屆監察人

鄭惠玲



鄭惠玲

中華民國 115 年 5 月 22 日